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3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隆路1698号5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宋琳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代表股份273,453,3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432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67,098,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608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代表股份6,355,3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23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3人,代表股份6,355,3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23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3人,代表股份6,355,3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8235%。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出席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对下列议案进行了逐项审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宋琳、沈晓青、徐继坤、李文君、赵刚、周阳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黄永进、王怀刚、程博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选举宋琳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269,048,521股,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50,52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9%。

(2)选举沈晓青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048,561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50,561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9%。

(3)选举徐继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045,515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47,515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4%。

(4)选举李文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048,959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50,95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70%。

(5)选举赵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048,519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50,51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9%。

(6)选举周阳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048,519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9%,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50,51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9%。

2、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黄永进、王怀刚、程博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宋琳、沈晓青、徐继坤、李文君、赵刚、周阳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1)选举黄永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648,516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50,516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3%。

(2)选举王怀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9,652,117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54,11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19%。

(3)选举程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70,848,517票,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5%,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50,517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01%。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肖建平先生为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肖建平先生为公司外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韦丽娜、诸维刚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同意272,03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824%;反对96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弃权454,8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发表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6月30日14:30召开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宋琳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选举宋琳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1)提名委员会:王怀刚(主任委员)、黄永进、宋琳;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永进(主任委员)、程博、宋琳;

(3)审计委员会:程博(主任委员)、王怀刚、宋琳。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晓青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徐继坤为公司常务副总裁,李文君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阳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君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室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诸晓燕担任公司内审室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顾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7月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编号:2023-035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全体监事推荐韦丽娜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韦丽娜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止。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室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同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监事会主席,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董事长:宋琳

2、非独立董事:沈晓青、徐继坤、李文君、周阳、赵刚

3、独立董事:黄永进、王怀刚、程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届满,任期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提名委员会:王怀刚(主任委员)、黄永进、宋琳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永进(主任委员)、程博、宋琳

3、审计委员会:程博(主任委员)、王怀刚、宋琳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委员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外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1、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韦丽娜

2、职工代表监事:诸维刚

3、外部监事:肖建平

上述监事会成员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监事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上述监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室负责人的情况

1、总裁:沈晓青

2、常务副总裁:徐继坤,副总裁:李文君

3、财务负责人:周阳

4、董事会秘书:李文君

5、证券事务代表:顾俊

6、内审室负责人:诸晓燕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室负责人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职务要求,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本次聘任、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其中,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文君、证券事务代表顾俊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君	顾俊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隆路1698号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隆路1698号
电话	86-21-31166512	86-21-31166512
传真	86-21-31166513	86-21-31166513
电子信箱	xinpengstock@xinpeng.com	xinpengstock@xinpeng.com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室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四、部分董事、高管离任情况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总裁郑伟强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不再担任董事及总裁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伟强持有公司1,100,000股。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郑伟强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1、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宋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长江商学院EMBA。于2006年起进入新朋股份工作,历任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

宋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5,060,000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沈晓青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2009年起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通讯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监等职务。

沈晓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1,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徐继坤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2006年9月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通讯事业部总经理、制造总监、新朋金属总经理等职务。

徐继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李文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过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等职务。

李文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17,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赵刚先生,现任公司经济运行部副总监兼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97年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赵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6、周阳先生,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2018年1月至2021年9月就职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历任业务副总监、高级业务副总监,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就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2年10月至2023年1月就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3年2月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7、黄永进先生,现任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土木工程硕士。兼任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三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黄永进先生自2015年8月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永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8、王怀刚先生,现任上海金仕维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王怀刚先生自2018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怀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9、程博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博士。现任南京审计大学专任教师,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三层次人才。兼任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电科微波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程博先生自2012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程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1、韦丽娜女士,现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总裁办公室主任、人事行政部总监。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韦丽娜女士2008年5月起在本公司工作。

韦丽娜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805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诸维刚先生,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诸维刚先生2004年5月起在本公司工作。

诸维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肖建平先生,现任宁波兴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保荐代表人。曾任华安证券上海投行二部董事总经理,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肖建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审室负责人简历

1、总裁:沈晓青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2009年起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通讯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监等职务。

沈晓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1,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副总裁:徐继坤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2006年9月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模具厂厂长、冲压厂厂长、精密机械事业部总经理、制造总监、新朋金属总经理等职务。

徐继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文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过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等职务。

李文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17,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财务负责人:周阳先生,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2018年1月至2021年9月就职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历任业务副总监、高级业务副总监,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就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2年10月至2023年1月就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3年2月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5、赵刚先生,现任公司经济运行部副总监兼上海新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97年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赵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6、周阳先生,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2018年1月至2021年9月就职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历任业务副总监、高级业务副总监,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就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2年10月至2023年1月就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业务副总裁,2023年2月加入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7、黄永进先生,现任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土木工程硕士。兼任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三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黄永进先生自2015年8月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永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8、王怀刚先生,现任上海金仕维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王怀刚先生自2018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怀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9、程博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博士。现任南京审计大学专任教师,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三层次人才。兼任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电科微波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程博先生自2012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程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编号:2023-036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3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

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通过投票的方式选举韦丽娜女士、诸维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三年,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外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韦丽娜女士,现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总裁办公室主任、人事行政部总监。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韦丽娜女士2008年5月起在本公司工作。

韦丽娜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805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诸维刚先生,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诸维刚先生2004年5月起在本公司工作。

诸维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肖建平先生,现任宁波兴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保荐代表人。曾任华安证券上海投行二部董事总经理,上海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肖建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